

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院

广州体育学院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 硕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办法

根据教育部及广东省有关研究生招生工作文件特制定本办法。

一、复试条件

符合国家推免生招生规定，且在研招网报名通过我校资格审核，并确认参加我校推免生考试的考生。

二、复试原则

复试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是硕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我校将本着“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开地进行推免生复试与录取工作。

三、复试形式及时间

复试时间根据报名情况，分阶段组织多次线上面试（拟定 2025 年 9 月 25 日以及 10 月 10 日两场次）。复试形式为线上考试。复试内容为专业知识面试、综合素质面试和英语/日语面试 3 个内容。

四、复试组织管理

复试工作在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进行。具体工作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组织实施，成立各专业（方向）复试小组。

（一）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本校复试工作的领导、监督和统筹管理，研究决定重大问题。

（二）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负责制订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实

施方案，对报考我校的推免生进行资格审核，指导各专业复试小组进行相应考核以及最终成绩核算等工作。

（三）各专业（方向）复试小组负责制订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程序、内容和评分标准，组织面试和英语/日语面试等内容的考核。

五、复试内容及成绩计取

（一）专业知识面试。100分。重点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二）综合素质面试。100分。重点考查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创新精神和能力、言谈举止、表达和礼仪，以及在本科阶段的研究内容，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三）英语/日语面试。100分。英语/日语对话。

（四）各专业复试成绩计算方法。

各专业复试成绩计算表

专业知识面试	综合素质面试	英语/日语面试	总分
100	100	100	300

六、复试流程

（一）面试组织实施。面试按照先进行专业知识和综合素质面试，再进行英语/日语面试的顺序进行。面试前由考务人员核实考生身份，面试期间考生上半身需进入镜头，不得戴帽，不得佩戴耳机，头发不得遮盖前额、面部和双耳。任何人员不得对考生有任何提示，否则以作弊处理。

（二）专业知识面试。考生在专业知识面试开始前 10 分钟由本组考务人员发布 1 道面试试题，进入考场后进行作答。

（三）综合素质面试。专业知识面试结束后，由考官结合考生的专业背景，研究方向等专业知识进行综合素质面试。

（四）英语/日语面试。考生完成专业知识面试和综合素质面试后，由英语/日语考官进行英语/日语面试，期间专业考官也可视情况考察考生专业英语/日语水平。

七、录取原则及办法

（一）录取规则

1.各专业（方向）依照复试成绩排名顺序由高到低进行录取。体育人文社会学（040301）、运动人体科学（040302）、民族传统体育学（040304）、运动医学（100216）、体育新闻传播学（0403Z2）、运动康复学（0403Z3）学术学位，新闻与传播硕士（0552）专业学位考生分别按该专业的复试成绩排序；体育教育训练学（040303）学术学位按照各研究方向的复试成绩排序；全日制体育硕士（0452）专业学位不区分体育教学和运动训练专业领域，按照各研究方向复试成绩排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

2.考生报考资格审查在复试前进行，若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作弊、体检或思想道德品质等不符合要求，一律不予录取。

3.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或受到处分的，取消录取资格。

4.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资格。

八、体检和政审

体检根据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执行。考生自行在三甲以上医院体检，体检结果扫描后上传。政审在由所就读学校/学院完成。

九、监督和复议

（一）实行第一责任人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招生考试工作委员会全面负责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的指导和监督，研究生招生考试办公室及各专业（方向）负责人负第一责任人职责。

（二）加强对复试录取工作的过程监督，严肃处理违纪违规事件。实行监督制度和巡视制度。校纪检监察室对复试工作进行全程、全面监督。独立组织监察人员全程参与所有专业和方向的复试工作。

（三）实行信息公开制度。复试工作办法、复试结果等信息及时公示。

（四）实行复议制度，保证投诉、申诉和监督渠道的畅通。受理投诉和申诉时间是考试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投诉、申诉电话：020-38025613（联系人：温老师、林老师），纪检监察室电话：020-38026838。对投诉和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或专业复试小组进行复议。

十、本办法未详尽之处，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5年9月22日